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关于 2024 年文物保护员补助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负责统筹规划全县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文物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其事业发展规划致力于保护文物安全，传承优秀历史文化。在预决算方面，2024 年根据项目需求和工作安排，合理编制 2024 年文物保护员补助经费项目，确保资金合理分配和有效使用。

(二)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的实施依据。为规范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我局严格按照《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文〔2018〕78 号)和《甘肃省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甘财科〔2021〕34 号)等规定，明确了资金支付范围和方式、资金使用管理、监督、绩效等内容。

2、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该项目为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用于国家级、省级文保员专项经费支出。2024 年 3 月 7 日，甘肃省财政厅通过集中支付的方式将 2024 年 19 名

省级文保员专项补助经费 3.7 万元下达我局，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3、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项目申报具有可行性和必要性。从可行性来看，宁县有国保 5 处、省保 15 处、市保 4 处，县级 38 处，未列级文物 673 处，具备实施项目的基础条件。从必要性来看，文物保护能够传承本地悠久历史文化，促进文化资源向基层倾斜，专门设立文保员能促进文物保护工作更好的开展和传承。论证过程中，通过对文保单位的管理，文保员聘用的管理、文保单位级别评估以及资金预算测算等，确保项目可行且必要。

4、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总目标：绩效总目标是确保全县不可移动文物安全，确保日常巡查和日常检查相关制度的落实，进一步加强了全县不可移动文物安全。阶段性目标为 2024 年所有文保员开展为期 12 个月的野外文物巡查阶段目标，确保了全县文物安全。

5、项目预期投入情况：项目预期投入 3.7 万元，主要用于文保员日常巡查交通费、文保单位日常检查作业费用、文保员日常补助等开支。

6、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是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文化历史传承是一个地区的文化血脉和精神所在，文物保护传承使优秀文化代代相传；历史遗迹的传承与保护离不开文保员队伍的参与，创造了当地新的就业机会，

带动了部分人的收入，促进了旅游业发展，带动本地文化产业相关领域发展，增加本地经济收入。凝聚了本地各阶层人士的社会文化认同感和归属感，扩大了本地知名度和旅游宣传效益。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项目严格按照计划组织实施，通过省财政审核拨付，县财政统一拨款。在实施过程中，加强对文保员日常巡查的监管，确保文物保护单位安全。建立了项目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和人员职责，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同时，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采取纠偏措施，如部分文保员巡查不规范不及时问题，及时与乡镇沟通协调解决。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2024 年文物保护员补助经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3.7 万元，总投入 3.7 万元，资金到位 3.7 万元，实际使用 3.7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2024 年文物保护员补助经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问卷调查、专人评审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评价小组对资金金额、资金到位、资金使用等进行现场核验，对村部群众及乡镇进行问卷调查，了解其文保员参与其工作满意度和意见建议，并邀请省考古所专家对日常文物常识和文物日常修复进行现场考评和培训。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经评价核验，2024年文物保护员补助经费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时效目标:经核验，所有项目均在2024年年底前完成，目标完成100%。

2.成本目标:3.7万元经费用于2024年文物保护员补助经费项目支出，包括文保员日常巡查交通费、文保单位日常检查作业费用、文保员日常补助等开支。

3.产出数量目标:2024年省级文保员专项申请补助金额，省级专项补助文保员人数、省级专项补助文保单位个数，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100%。

4.产出质量目标：根据专业评审和群众与单位综合评价，2024年文物保护员补助经费项目申请补助金额、2024年文物保护员补助经费项目文保员人数、2024年文物保护员补助经费项目文保单位个数，经综合测评标准为99%，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100%。

5.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生态效益目标/可持续影响目标：社会效益目标：加强文物日常巡查和落实相关文物政策；经济效益：历史遗迹的传承与保护离不开文保员队伍的参与，创造了当地新的就业机会，带动了部分人的收入，促进了旅游业发展，带动本地文化产业相关领域发展，增加本地经济收入，目标完成100%。

可持续影响目标:有效运营保护了文物保护单位的完整性和历史价值,加大优秀文化遗产和红色文物保护单位的传承与保护,群众游客参与学习历史文化知识普及度高,满意度高目标完成100%。

(三)项目绩效分析

1.投入评价指标:满分40分,自评得分40分。

时效情况:得5分,项目按计划时间启动和完成,未出现延误情况。

项目立项:得5分,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发展规划,立项程序规范,制定了详细的实施方案。

目标管理:得5分,绩效目标合理,但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扣1分,部分指标值填写不规范。

资金落实:得5分,资金到位及时,分配合理。

2.过程评价指标:满分10分,自评得分10分。

业务管理:得5分,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管理制度进行,对演出团队管理规范,演出质量可控。

资金使用管理:得5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制度,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完整,使用合法合规。

3.产出与效益评价指标:满分50分,自评得分50分。

产出数量:得6分,省级文保员专项申请补助金额,省级专项补助文保员人数、省级专项补助文保单位个数达到计划场次,完成率100%。

产出质量：得 6 分，省级文保员专项申请补助金额 3.7 万元，省级专项补助文保员人数 19 人、省级专项补助文保单位个数 17 个，符合预期目标。

产出时效：得 12 分，省级文保员专项申请补助金额 3.7 万元，省级专项补助文保员人数 19 人、省级专项补助文保单位个数 17 个，资金拨付率 100%，完成全年巡查任务。

产出成本：得 4 分，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经济效益：得 10 分，项目主要体现到创造了当地新的就业机会，带动了部分人的收入，促进了文化事业发展。

社会效益：得 8 分，通过文保员工作的参与保护了文物保护单位完整性和历史价值，加大优秀传统文化和红色文物保护单位的传承与保护，群众游客参与学习历史文化知识普及度高。

可持续效益：得 3 分，提高文物保护意识，确保文物安全，加大优秀传统文化和红色文物保护单位的传承与保护。

群众对全县文物保护满意度：得 1 分。

四、存在问题。

文保员工作专业性差：由于受年龄、学历、资源条件等因素限制，部分文保员专业知识性差，对文物工作安全巡查缺乏系统性学习和了解，未能有效推动工作进展。

文保员全年巡查次数较少：部分文保员全年巡查次数未达标，巡查工作日志填写欠规范，工作日志不能较完整准确的体现本职工作，

宣传力度不够：文保员宣传文物保护工作群众知晓率和影响力有待提高。

四、有关建议。

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工作，提升文保员的业务能力和责任意识。通过会议、讲座、培训等不同形式对全县文保员进行专业指导学习，分季度对不同片区文保员进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文保员工作准则》、《文物消防安全》等文件得专业工作的培训和学习，条件允许情况下，可聘请省文物保护所专家对全县文保员进行专业培训，提高专项业务能力。

加大文保员专项资金补助，确保工作顺利开展。目前我县省级文保员经费和省级文保员数量设置合理，发放到位，工作顺利开展，但根据实际工作反应，设置文保单位数量和文保员数量还需增加，部分县级和未列级文保单位出现文物日常巡查无人监管或处理应急情况欠佳，影响了整体工作，调整后有望改善工作滞后现象，有力推动全县文保员工作干劲和热潮。

加强宣传推广：利用电视、广播、网络等主流媒体以及微信公众号、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平台，广泛宣传文物保护工作的重要性，加强文保员对群众的宣传力度，通过举办文物知识竞赛、文保员年终考核等活动和工作，增强群众和游客对文物知识的了解和兴趣，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

力有待提高。

四、有关建议。

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工作，提升文保员的业务能力和责任意识。通过会议、讲座、培训等不同形式对全县文保员进行专业指导学习，分季度对不同片区文保员进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文保员工作准则》、《文物消防安全》等文件得专业工作的培训和学习，条件允许情况下，可聘请省文物保护所专家对全县文保员进行专业培训，提高专项业务能力。

加大文保员专项资金补助，确保工作顺利开展。目前我县省级文保员经费和省级文保员数量设置合理，发放到位，工作顺利开展，但根据实际工作反应，设置文保单位数量和文保员数量还需增加，部分县级和未列级文保单位出现文物日常巡查无人监管或处理应急情况欠佳，影响了整体工作，调整后有望改善工作滞后现象，有力推动全县文保员工作干劲和热潮。

加强宣传推广：利用电视、广播、网络等主流媒体以及微信公众号、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平台，广泛宣传文物保护工作的重要性，加强文保员对群众的宣传力度，通过举办文物知识竞赛、文保员年终考核等活动和工作，增强群众和游客对文物知识的了解和兴趣，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年3月28日



2024年度财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文物保护员补助经费项目						
资金使用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万元	3.7万元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3.7万元	3.7万元		100%		
		其他资金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4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5	5			
		下达及时性	及时	5	5			
		拨付合规性	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执行准确性	准确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有效	5	5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有效	5	5			
		政策目标实现情况	有效	5	5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			提升全县文保员积极性,确保全县野外文物日常巡查和日常巡查相关制度的落实,进一步加强了全县野外文物安全。 提升全县文保员积极性,确保全县野外文物日常巡查和日常巡查相关制度的落实,进一步加强了全县野外文物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省级文保员专项申请补助金额	3.7万元	3.7万元	2	2	
			指标2: 省级专项补助文保员人数	19人	19人	2	2	
			指标3: 省级专项补助文物保护单位个数	17个	17个	2	2	
		质量指标	指标1: 省级文保员专项申请补助金额	申请金额合理	合理	2	2	
			指标2: 省级专项补助文保员设置	设置合理	合理	2	2	
			指标3: 省级专项补助文物保护单位	设置合理	合理	2	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按时拨付	按规定	按时	6	6	
			指标2: 按时巡查	按规定	按时	6	6	
	成本指标	指标1: 省级文保员专项补助经费拨付金额	3.7万元	已拨付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创造了当地新的就业机会	19人	已完成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加强文物日常巡查和落实相关文物政策;加大优秀传统文化和红色文物保护单位的传承与保护。	逐渐提升	已完成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提高文物保护意识,确保文物安全	逐渐提升	已完成	3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全县文物保护满意度	满意	已完成	1	1		
总分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外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